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黃宥涵

電話：3322101#7523

電子信箱：1001475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0009621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\_1100096214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「臺灣學生成就長期追蹤評量計畫 (Taiwan Assessment of Student Achievement: Longitudinal Study, 以下簡稱TASAL)」公告第四學習階段範例試題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家教育研究院110年10月15日教研測字第110120118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「臺灣學生成就長期追蹤評量計畫 (TASAL)」為調查課程綱要改革成效的長期性研究，針對舊課綱和新課綱第四學習階段學生 (7年級至9年級) 進行學習能力發展的長期追蹤調查。
- 三、本次公告內容為語文領域-國語文、數學領域、自然科學領域、社會領域第四學習階段範例試題，供教師教學及學生學習參酌使用。
- 四、請至TASAL官網 (<https://tasal.naer.edu.tw>)，點擊【範例試題】。

電子文  
文  
騎

4

教務處 110/10/26 09:20



1100007656

有附件

正本：桃園市立大有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中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青溪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楊光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立八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成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竹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坡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崙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園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大溪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山腳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仁和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仁美國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文昌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永安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石門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同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竹圍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東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建國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凌雲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富岡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慈文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楊明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瑞原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福豐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岡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潭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觀音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迴龍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立幸福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會稽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武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秀才分校、桃園市立經國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瑞坪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過嶺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南崁國民中學、新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新興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中部、有得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有得國民中小學、清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清華高級中等學校\_國中部、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、泉僑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漢英高級中等學校\_國中部、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等學校國中部、臺灣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大華高級中等學校(國中部)、復旦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復旦高級中等學校(國中部)、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、天主教振聲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振聲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桃園特殊教育學校、六和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六和高級中等學校國中部、治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治平高級中等學校國中部、桃園美國學校、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等學校\_國中部、桃園市立文青國民中小學籌備處、私立康萊爾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立羅浮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